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龍井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
發文字號：龍區社字第11100001891號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本區區民張萬力君於110年12月31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期間屆滿仍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社會救助法等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區區民張萬力君（男，身分證字號L10276****，民國28年8月22日出生，設籍本區麗水里3鄰三港路水裡港巷1號之1），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14時16分在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往生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訂

線

區長 戴燕如